

基本法結構專責小組 工作進度報告

本會在二月份曾就基本法的結構進行全體委員第一次分批研討會，向起草委員會提交了六份討論報告，對基本法內應包括的內容，提出了一些意見。起草委員會在四月份的第二次會議中，通過了一份《基本法結構(草案)》，這份草案的內容，在綱目上與諮詢委員會提出的意見相同，在條文上相同的地方也有百分之八十。

基本法結構專責小組自四月份展開工作以來，共舉行了五次會議，對結構草案作了詳細討論，並收集了會外人士的有關意見。小組的職責除了研討基本法的結構外，一些未被其他七個專責小組處理的問題，也被歸納入本小組的討論範圍，它們分別為：《基本法結構(草案)》的目錄、序言、總則和附則。

經過四個月來的討論，小組整理了一份有關基本法結構草案的初步報告，準備遞交執行委員會審訂後轉交起草委員會。在遞交報告之前，為讓會內及會外的個人或團體能有機會補充他們對結構草案的意見，小組已決定於九月十四日舉行公聽會，將會上收集所得的補充意見，整理成附件，連同報告一併交執行委員會審訂，然後於十月底轉交起草委員會參考。秘書處已將小組的初步報告印發了一千份，英文譯本一百份，供委員及會外人士索取。

小組有關基本法結構的討論工作，至此已告一段落。待公聽會舉辦完畢後，小組便希望成立工作組，由秘書處協助處理在會上收集所得的意見，匯集成附件作為報告之補充。當這項工作完竣後，小組將會休會，待起草委員會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區旗、區徽有初步意見後，再商議成立工作組，負責搜集有關該專題的資料及意見，整理成討論文件，然後提交專責小組的全體會議討論，並作出總結。工作組可利用目前專責小組的各種工作形式，收集會外人士的意見，以準備會議的討論文件。